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二〇一六年八月十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三名，实际到会监事三名，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安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员工租房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员工签订优租房协议提供担保，可以帮助员工尽快融入环境，符合公司倡导的企业文化。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拟将该事项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三、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承接业务提供不超过20.00 亿元担保，可以帮助子公司增强竞争力，帮助子公司提高业绩，符合公司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合法、合规。董事会拟将该事项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